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議題行動獎勵計畫

114年3月26日113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事務會議通過

114年11月5日114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一、設置宗旨：本計畫為鼓勵本校學生主動提出社會議題行動之相關方案（以下簡稱「議題行動」）、提升社會實踐相關能力，特訂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議題行動獎勵計畫」，以結合本校學生專業知識與實務，培育社會實踐之優秀人才。

二、申請資格及條件：

- (一)申請人須為本校大學部或研究所碩、博士班在學生。
- (二)以個人或團隊形式提出申請，團隊成員得為本校教職員或國立臺灣大學系統在學學生，惟需超過50%為本校在學學生為原則。
- (三)每人每學期原則上以擔任一件計畫申請人為限。
- (四)入選第一階段者，應參加本校社會實踐中心安排之活動風險管理相關培訓。

三、申請時間及程序：申請人須依本中心公告日期提出申請，並須檢附下列相關資料：

- (一)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議題行動獎勵申請書。
- (二)審查計畫書：以3至5頁為限，內容含主題、緣起與目的、服務場域與對象、執行方法、活動風險管理、分工與執行期程、預期成果等。
- (三)執行期程：以一學期為原則，必要時得延長至一學年。

四、申請主題類別與原則：

- (一)主題由提案團隊自發性構想，包含但不限於以下議題：生態環保、教育輔導、衛生保健、文化傳承、社區總體營造、社會福利、休閒運動、國際服務等。
- (二)議題行動原則須包含了解需求、議題探討、事前準備、行動實作、引導反思、成果分享與評量等規劃。

五、獎勵方式：

(一)第一階段審核獎勵：

1. 審核結果依實際評分核定等第之。
2. 每案視審核等第獎勵新臺幣1,000元至3,000元不等。
3. 入選之個人或團隊須於規定時間內檢附期中進度報告書，始得請領第一階段獎勵。

(二)第二階段「績優團隊獎勵評選」：

1. 活動執行完畢後，申請人應於規定時間內繳交執行成果報告書。
2. 評選前三名各1案及優選數案，第一名頒發獎勵金新臺幣1萬5,000元整，第二名頒發獎勵金新臺幣1萬2,000元整，第三名頒發獎勵金新臺幣9,000元整，優選頒發獎勵金新臺幣6,000元整，名次得從缺。
3. 獲選者應派員參加成果分享會簡報之。

六、審查委員暨程序：由本中心邀請專家學者3至5名及學生代表1名進行各階段審查；若無申請者或無條件符合者從缺。

七、申請團隊若超過10人（含）以上，得申請「行動領航員」協助議題行動執行與反思，相關事項悉依本校「行動領航員工作指引」辦理。

八、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本中心專款經費支應。

九、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視實際需求另行公告之。

十、本計畫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會議題行動獎勵申請書

版本日期：114.03

社會議題行動名稱		
社會議題行動主題	<input type="checkbox"/> 社區營造 <input type="checkbox"/> 地方產業 <input type="checkbox"/> 環保生態 <input type="checkbox"/> 文化創意 <input type="checkbox"/> 弱勢關懷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社會議題(請敘明： _____) *請簡述社會議題行動實作內容與方式	
社會議題行動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社區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偏鄉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地方創生 <input type="checkbox"/> 返鄉服務營隊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主題營隊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社會議題行動類別	
SDGs 關聯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SDG1消除貧窮 <input type="checkbox"/> SDG7可負擔的潔淨能源 <input type="checkbox"/> SDG13氣候行動 <input type="checkbox"/> SDG2消除飢餓 <input type="checkbox"/> SDG8尊嚴就業與經濟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 SDG14水下生命 <input type="checkbox"/> SDG3良好健康和福祉 <input type="checkbox"/> SDG9產業創新與基礎設施 <input type="checkbox"/> SDG15陸域生命 <input type="checkbox"/> SDG4優質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SDG10減少不平等 <input type="checkbox"/> SDG16和平正義與有力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SDG5性別平等 <input type="checkbox"/> SDG11永續城市與社區 <input type="checkbox"/> SDG17夥伴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SDG6潔淨水與衛生 <input type="checkbox"/> SDG12負責任的消費與生產	
實踐場域 (若表格不足，請自行 增列)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實踐場域： _____(場域名稱，請填寫全名) <input type="checkbox"/> 非固定式實踐場域： 請敘明場域定義_____	
申請人	姓名：	院系/學號：
	手機：	電子信箱：
申請人簽名	申請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遵守學術倫理 聲明	本計畫在申請階段之相關規劃及文件已遵守學術倫理原則，所列之參與成員亦已確認知情同意。	
審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 _____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行動領航員工作指引

一、設置宗旨：為深化本校學生社會實踐知能及反思引導技巧，透過擔任社會議題行動獎勵計畫之行動領航員，以提升學習成效，特依本校社會議題行動獎勵計畫第七點訂定本工作指引。

二、學習內涵：

- (一) 行動領航員需繳交申請書，其中應包含社會議題行動歷程規劃（含了解需求、議題探討、事前準備、行動實作、引導反思、成果分享與評量等規劃），並具體說明預期成效。
- (二) 行動領航員應實踐反思引導之學習內容與活動，並努力達成自己設立之學習目標，如遇困難可向社會實踐中心請求協助。
- (三) 行動領航員應於期末繳交社會議題行動引導學習紀錄至社會實踐中心審閱，作為學習評量及獎勵依據。

三、獎勵對象及申請方式：

- (一) 獎勵對象：行動領航員須為本校大學部或碩、博士班之全職學生，具備社會實踐基本知能，並對反思引導技巧有興趣者。
- (二) 申請日期：配合「社會議題行動獎勵計畫」書面審查計畫書繳交期程併同繳交。
- (三) 申請資料：繳交「行動領航員獎勵申請書」一份。

四、獎勵金審查方式

1. 審查標準

- (1) 社會議題行動團隊學習成效及同儕評量30%
- (2) 社會議題行動引導規劃與執行完整性占40%
- (3) 行動領航員培訓工作坊參與程度占30%

2. 審查流程

行動領航員應於社會議題行動計畫結束前之公告期限內繳交「行動領航員學習紀錄表」，並由審查委員會評定等級發放獎勵金。

3. 審查委員會成員

委員會由學務長、社會實踐中心主管及校內外專家學者3-5人組成。

五、獎勵方式與期程：係經審核學習紀錄表通過後依評定等級發放獎勵金，獎勵金分為優等與甲等，優等可獲獎勵金新台幣6,000元，甲等可獲獎勵金新台幣4,000元，並於次月始得核給獎勵金。

六、本指引所需經費，由本中心專款經費支應，並以每年核定之額度為限。

七、本指引如有未盡事宜，得視實際需求另行公告之。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行動領航員」獎勵申請書

說明：

一、行動領航員設置目的：

為深化學生社會實踐知能及反思引導技巧，透過參與社會議題行動獎勵計畫，並擔任行動領航員，在社會實踐推行單位培訓下提升學習成效，特訂定本方案。

二、獎勵對象：行動領航員須為本校大學部或碩、博士班之全職學生，具備社會實踐基本知能，並對反思引導技巧有興趣者。

三、行動領航員需繳交申請書，其中應包含社會議題行動歷程規劃（含了解需求、議題探討、事前準備、行動實作、引導反思、成果分享與評量等規劃），並具體說明預期成效。

四、行動領航員應於期末繳交社會議題行動引導學習紀錄至社會實踐中心審閱，作為學習評量及獎勵依據。

五、本方案申請之審查項目如下：

1. 社會議題行動團隊學習成效及同儕評量30%
2. 社會議題行動引導規劃與執行完整性占40%
3. 行動領航員培訓工作坊參與程度占30%

社會議題 行動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社區營造 <input type="checkbox"/> 地方產業 <input type="checkbox"/> 環保生態 <input type="checkbox"/> 文化創意 <input type="checkbox"/> 弱勢關懷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社會 議題(請敘明： _____) *請簡述社會議題行動實作內容與方式			
申請學生	姓名		學號	
	學院		系所	
	電子信箱		電話	
	班別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班(____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壹、社會議題行動引導歷程規劃

請對您擔任行動領航員的歷程規劃簡要說明之。

社會議題行動引導歷程規劃

社會實踐引導歷程規劃

範例：在以下4階段，

(一)前置籌備階段（確認需求、規劃人力、行前培訓等）

(二)實作階段（執行活動、場域服務等）

(三)反思階段（撰寫反思單、小組分享等）

(四)成果分享階段（海報展示、成果手冊、成果影片等）

貳、社會議題行動預期成效

請簡要說明之。

預期成效

請說明量化（數據歸納、學習成效等）及質化（學習心得、多媒體產出等）之具體預期成效

「行動領航員」獎勵方案－帳戶資料確認表

編號：_____（由中心填寫）

行動領航員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帶領社會議題 行動名稱			
身分證正面影本		身分證反面影本	
身分證正面影本 黏貼處		身分證反面影本 黏貼處	
存摺封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銀行	銀行總代號：	分支號：	帳號：
銀行總代號(3碼)與分支號(4碼)可至網站： http://www.fisc.com.tw/tc/service/branch.aspx 查詢。			
<input type="checkbox"/> 郵局	郵局代號：700局號：	帳號：	(14碼)
存摺封面影本 黏貼處(浮貼即可)			

* 影本請確認清晰，未避免造成帳戶資料錯誤，請以正楷書寫端正。

* 應於期末繳交社會議題行動引導學習紀錄一併繳交

本人確認資料後簽名：_____

日期： 年 月 日